

广东省遂溪县财政局

遂溪县财政局 2023 年法治政府 建设年度报告

2023 年，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县司法部门的具体指导下，我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贯彻落实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和省、市县有关工作会议精神，依法履行财政职能，积极推进依法行政、依法理财工作，深入开展财政法治宣传教育，持续推进财政法治建设。现将情况报告如下：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和；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关于法治建设重大部署

一是把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纳入党组理论学习内容，通过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和政治理论，确保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基本理论、法治建设入心入脑，在建设法治财政道路上起到引领示范作用。

4 月 13 日、10 月 13 日局党组会议分别召开传达学习《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 年）》、习近平法治思想；3

月 22 日、6 月 13 日、9 月 15 日局分别召开组织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大会、财政法治宣传教育工作会议、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会议，加强指导全县财政系统做好财政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将法治建设同中心工作紧密结合、深度融合。

二是把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深刻领会新时代推进法治中国建设的战略部署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首要政治任务和头等大事，加强组织领导，让财政干部深入学习、第一时间学、领会精神学、结合工作学，深刻把握重要思想、重要观点、重大战略、重大举措，学深悟透、走深走实，提高政治站位，以知促行、以行践知，紧密结合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不折不扣落实到财政工作全过程各方面，走好新时代新征程“财政人”的赶考之路，在助力遂溪高质量发展、建设平安遂溪法治遂溪贡献财政力量。

二、深入学习宣传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

一是积极推进干部职工学法经常化、制度化，强化法治理论学习，积极组织干部职工参加各类培训和通过利用多媒体平台等多种形式，认真宣传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法治思想、县委依法治县委员会印发的法治政府建设等学习资料，进一步拓展学习内容和学习渠道，进一步在系统内部形成学法普法守法用法浓厚氛围。

二是参加举办法律法规普法学习 270 人；多种形式播发各种宣传学习法律法规标语 100 多条；组织参加在线年度学

法考试 230 人，并以参考率 100%、及格率 100%、优秀率 100% 完成法律知识考试；81 人参加净网护网网络安全知识学习；参加学习习近平新时代法治思想和《遂溪县财政法治宣传教育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 年）》等普法学习 151 人；197 人踊跃参加市财政局组织开展学习财政部经济财政专题干部履职通识网络培训；197 人完成县委组织部开展“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加强履职能力建设”网上学习和专题测试；197 人在“财学”平台完成省财政厅授课《提升财政管理效能推动县域高质量发展》和专题测试题。印发《遂溪县财政法治宣传教育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 年）》和转发《遂溪县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等相关文件资料。

三是认真学习宣传贯彻新施行、新修订法律法规。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引领财政法治建设，坚持以政领财，以财辅政的工作方针；学透掌握宣传新施行、新修订的法律法规；局领导发挥“领头雁”作用，带头学习、吃透基本精神、把握核心要义、模范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加强财政干部学法教育，提高财政干部依法行政、依法决策的能力水平，以法治精神、法治思维、法治方式持续推进财政依法行政工作。

结合“八五”普法工作，充分利用多（新）媒体，开展形式多样的《宪法》《民法典》《预算法》《会计法》《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广东省行政执法公示办法等行政执法工作制度》等法律法规学习宣传活动；围绕

“12·4”国家宪法日、“4·15”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继续深入学习宣传宪法活动和国家安全普法教育；完成2023年“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主题学法普法宣传活动，持续推进民法典进机关进社区；加大宣传贯彻力度覆盖面，不断扩大财政法律法规政策的社会公众影响力，赢得了社会公众对财政法制的理解和支持，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应。通过广泛宣传学习，实现干部职工学习法律知识全覆盖，进一步提高牢固广大干部职工的法治意识。

三、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

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夯实法治工作基础，提升依法决策水平，真抓实干，确保落实依法履职，强化党风廉政建设。局主要负责人带头，坚持在年终述职时，紧密结合县委关于法治遂溪建设决策部署，围绕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法律法规学习宣传、重大事项依法决策情况等进行述法。

一是坚持党对法治工作的统一领导，高度重视法治政府建设，强化法治思维，将法治政府建设作为局党组的主要工作内容之一，局党组书记、局长作为党政主要负责人，切实履行单位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亲自抓好法治工作，其他局领导在分工范围内认真履行推进法治建设工作；将法治建设摆在全局工作的重要位置，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同推进、同督促，贯穿到财政法治工作全过程各方面。

二是完善机制抓落实。为进一步强化法治政府建设和“八五”普法工作（财政法治建设）组织领导，及时调整我局法治政府建设和成立“八五”普法（财政法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机构及成员，由局党组书记、局长亲任组长，其他领导班子成员任副组长，股室主要负责人和工作人员为成员的建设工作机制。

三是切实增强干部职工运用法律新思维、新知识推动财政工作，全面增强财政系统的干部活力；注重加强后备人才培养，狠抓干部队伍学习教育，通过观看反腐教育警示片、撰写学习心得等多种形式，推进学习型集体建设，进一步提高依法行政水平。

四是着力加强机关作风建设，坚决整治各种不良作风，促进机关和干部作风的转变；狠抓廉政建设，大力开展党性党纪党风教育，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与监督责任，全面推行清单管理，级级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层层落实工作责任，局党组书记与各班子成员，班子成员与分管股室、财政所负责人分别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形成抓主体责任落实的工作合力。

五是坚持按照“集体领导、民主集中、个别酝酿、会议决定”的民主集中制原则，重要决策事项由局领导班子集体研究决定，坚持“三重一大”集体研究决策，强化对权力运行的监督；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不断完善廉政建设相关制度，以制度建设促进依法行政；不断增强廉洁自律意

识，以典型案例为镜鉴，深刻汲取教训，时刻警醒，把党风廉政建设各项工作落到了实处，努力打造清正廉洁的财政干部队伍。

六是落实普法责任，提升普法实效。始终坚持“谁执法谁普法”的原则，结合《遂溪县财政法治宣传教育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年）》，形成普法联动，各业务股室分级负责，主动履行普法主体责任；普法工作与业务工作紧密结合，通过多种形式、多种渠道开展普法宣传工作，积极宣传法律法规和党的方针政策，努力提高广大干部职工对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认识，在普法中推动工作开展。踊跃参与全市财政和其他部门“谁执法谁普法”履职报告评议活动的投票。

四、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情况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是按照我县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部署，坚持将依法行政、依法理财贯穿于财政工作全过程各方面，推动财政管理规范化法治化，切实提高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依法理财工作得到不断强化，提升了服务水平。

1. 认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严格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坚持先有预算后有支出的原则，坚决制止超预算、无预算、乱追加的不规范做法。

2. 构建全方位预算绩效管理格局，实施政府预算绩效管理，推动预算绩效管理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目标的实现，不断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

3. 贯彻落实《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条例》，从部门、单位资产合理配置抓起，进一步规范国有资产管理，不断提高使用效益。

4. 大力推进财政现代化治理，紧跟省市部署，推进完善“数字财政”财政综合管理平台及非税收入一体化管理系统，加强项目库建设，服务好发展建设大局。

二是加强并完成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着力增强依法管理文件能力，提升依法决策水平；进一步健全行政执法工作机制，严格按照行政执法流程，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全面落实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和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无缝对接上级财政部门下放到县的权责清单，确保承接的事项接得住、管得好。

-行政许可申办受理 2 宗，在承诺时间内审批 2 宗（办理法定时限为 10 天，承诺时间为 1 天），即办程度 100%、网上可办率 100%、全流程网办率 100%，一窗办理率 100%。

-已完成通过“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公示平台随机抽取 6 个行政检查，扎实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和监管方式。

-政务服务事项、监管事项公示率 100%，完结率 100%；在规定的时限内完成“双公示”、“互联网+监管”、“执法信息公示”平台的信息录入，确保数据按时报送，及时率 100%，没有出现迟报率、漏报率和错误率。

三是进一步加强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按照“谁起草、谁审查”的原则，各股室（中心）在起草涉及市场主体经济活动的政策措施文件时，严格对照审查标准和审查要求进行自我审查，认真贯彻公平竞争审查工作要求，建立了相关工作机制，制定了《遂溪县财政局公平竞争内部审查工作制度》等文件，为我局公平竞争工作顺利开展提供了制度保障，切实维护公平竞争市场秩序，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

四是根据工作要求在“遂溪县人民政府公众信息网”对《遂溪县财政局 2023 年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进行公告，以满足人民群众对财政信息公开的需求，达到阳光财政目标。

五是完成对《遂溪县财政局县级财政资金绩效评估管理办法（试行）》的合法性审查，并出具审查意见。按时按质完成省财政厅开展全省财政“八五”普法中期评估工作、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考核及各项工作资料报送等工作。

六是组织全县会计从业人员参加广东省会计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网络平台培训（目前止已有 917 人完成教育），不断提高会计专业技术人员素质；6 月 8 日举办农民专业合作社社会会计制度网络培训班 260 人，9 月 13 日—10 月 10 日在江洪镇、城月镇、洋青镇、港门镇、黄略镇举办农村财务人员财政支农政策培训班 1533 人，11 月 15 日举办遂溪县政府会计制度培训班 314 人；提升了相关行业从业人员的法治意识，树立诚信守法、依法管理、依法从业的自觉性和主动性。

五、2023 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我局在法治政府建设上做了大量工作，加强了工作力度，将法治建设与财政工作紧密结合，着力提高了全体财政干部职工依法行政、依法理财的意识思维能力，不断把法治政府建设引向深入，但对标新形势下的高标准高要求还存在不足。

一是虽进一步明确了细化分工，具体到股室，压实了责任，取得了很好的成效，但因部门工作任务繁重，今后在法治建设工作方面要更进一步、做得更好。

二是普法宣传有待进一步提高，开展有特色的普法活动有待加强，创新工作思路和方法有待提升。

三是法治政府建设机制需进一步完善，在制度建设，人员配备上有待加强，在建章立制的基础上，做实、做深、做细的目标有待深入。

四是法治思维能力建设需进一步加强，法律专业知识有所欠缺，运用法治思维、法治手段提升工作质量和依法行政、依法理财工作水平需进一步提高。

五是依法行政、依法理财管财理念更需进一步加强。

六是利用法律法规解决工作问题能力更需进一步提高。

七是进一步加强财税法律法规学习宣传教育。

八是行政检查的力度还需进一步扩展。

六、下一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一是继续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践行

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依法行政、依法理财，持续推进法治政府建设。

二是结合“八五”普法工作，进一步压实“谁执法谁普法”“谁管理谁普法”“谁服务谁普法”普法责任制，继续践行《遂溪县财政法治宣传教育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年）》，坚持普治并举、内外并重，创新法治宣传教育方式方法和载体，为财政管理和服务对象提供精准高效的财政法治宣传和法律服务。在新时代将守初心、担使命、敢作为不断推向深入。

三是切实增强财政法治理念责任感和使命感，提振锐意进取、担当有为的精气神，不断提高依法行政水平和依法理财管财的能力，促进财政业务工作与法治工作深度融合，为建设更高水平的法治遂溪，为我县推进“1+3+6”行动计划落实落地，进一步加快与市区同城化发展，建设市域副中心城市提供更加有力的法治保障和财政贡献。

